



第3804次院會

# 轉型正義推動成果 及任務移交報告

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  
專任委員 陳雨凡

2022年05月26日

一、臺灣推動轉型正義之背景

二、促轉會規劃、推動轉型正義之成果

具體執行之成果／開創模式之成果／制度規劃之成果

三、轉型正義任務移交

四、未來挑戰及展望

# 臺灣推動 轉型正義之背景

## 促轉條例為整體工程(holistic approach)的框架式立法

**初始** (1987-2000)

官方從沈默到回應：  
補償、道歉、回復名譽為主

民間打破禁忌，以呼籲二二八平反為始  
解嚴後逐漸推動二二八與白色恐怖平反

**發展** (2000-2016)

各機關執行個別項目：  
以記憶方案為主

「轉型正義」概念逐步浮現在公共領域，隨著  
政黨輪替，民間對檔案的徵集、對各式紀念  
場址記憶的保存理念，逐漸有機會透過公私  
協力推動

**規劃  
建置** (2016-2021)

轉型正義整體工程  
黨產條例 (2016)  
國家人權博物館組織法 (2017)  
促轉條例 (2017)  
**促轉會成立 (2018)**  
政治檔案條例 (2019)

民間的轉型正義教育持續拓展  
校園內的公民課程也持續深化

**落實** (2022-)

**促轉會提交任務總結報告，完成任務**  
行政院統合各常設部會承接業務，協力共進

# 促轉會介紹

- 促轉會為行政院二級獨立機關，人員共計54人
- 2018年05月31日成立，任期2年，延任兩次，共4年  
預計於2022年05月30日解編

## 任務組別

## 法定任務

### 還原歷史真相組

還原歷史真相、開放政治檔案、  
釐清壓迫體制之圖像

### 威權象徵處理組

處置威權象徵、保存不義遺址

### 平復司法不法組

平復司法不法、受害者及家屬權利回復、  
識別處置加害者

### 重建社會信任組

平復政治暴力創傷、規劃運用不當黨產

# 具體執行之成果

## 政治檔案清查

1. 審定政黨政治檔案7,572件，國民黨檔案首度歸還國有
2. 機關政治檔案徵集，審選重要機關6,306案，為歷來最大規模之國安局與警總檔案徵集，大法官檔案為首度出土。

## 政治檔案 開放應用

1. 建置「臺灣轉型正義資料庫」，收入14,946人次裁判。
2. 首創系統化整理政治受難者審判資訊。10萬人次使用，56.8萬次瀏覽。

## 政治檔案 真相與調查研究

1. 威權統治者、軍事審判體制、國安與情治系統、黨滲透體制
2. 陳林兩案調查報告、威權統治時期警總官員、軍法官與情治人員等調查、海外黑名單、校園監控、長老教會監控、台大哲學系事件。

# 具體執行之成果

## 平復司法不法

- 1.公告撤銷5983件不法判決、舉辦平復儀式4場。
- 2.國家首次滌除政治受難者之有罪汙名。

重要案件包括：鹿窟事件案、杜孝生案、泰源事件案、520農民運動案、美麗島事件案、許曹德臺獨案、蓬萊島雜誌案、武漢大旅社案。

## 處置威權象徵

- 1.追蹤列管1546個/處，已移除及已同意處置達33.2%
- 2.國家首度全面盤點並推動威權象徵處置，以清理對威權統治者之紀念緬懷遺緒

\*就最具有指標性之威權象徵，提出中正紀念堂轉型方案

# 開創模式之成果

## 保存不義遺址

審定共42處不義遺址，表示國家正式承認相關場所曾發生之過錯與傷痛，肯認其保存意義。

## 政治暴力創傷 療癒與平復

建置北中南高4處照顧服務網絡，提供193位個案管理服務。發展「政治暴力創傷療癒」專業，培訓專業助人者。為國家首度以歷史賠償原則進行受難家庭的創傷平復工作。

## 設置促進 轉型正義基金

威權統治政黨以悖於民主法治原則及政黨本質取得的財產，終於還諸全民，投入轉型正義、人權教育與社會福利、長期照顧等公共用途。

# 制度規劃之成果

## 提出法律草案 已完成三讀

1. 完善平復國家不法、落實受害者權利回復
2. 轉型正義無縫銜接：行政院推動轉型正義會報統合協調監督，輔以人轉處，部會協力共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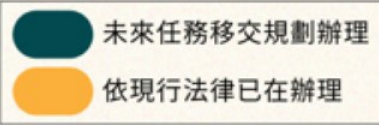
## 提出修法建議

1. 擬定促轉條例全文修正草案，草案具有「國家轉型正義基本法」的性質並具體規範各別任務的執行方式。
2. 提出政治檔案條例部分條文修正建議。

## 完成任務 總結報告

任務總結報告(共四部，約177萬字)將為未來國家推動轉型正義的重要參考文書。

# 轉型正義任務移交



## 推動轉型正義會報

由行政院院長擔任召集人  
統合、協調及監督各轉型正義事項

### 人權及轉型正義處

轉型正義政策規劃、部會  
協調督導、擔任會報幕僚



# 促轉業務移交進度

行政院專案會議、促轉會與承接部會首長交接會議、  
密集召開相關業務單位實作經驗交流會議。

## 法務部

平復國家不法及  
識別與處置加害者

## 內政部

清除威權象徵、籌設  
及輔導基金會辦理  
受害者權利回復

## 文化部

保存不義遺址、  
政治檔案研究  
(政治檔案條例規定權責)

## 衛福部

照顧療癒政治受難者  
及其家屬之政治暴力創傷

## 教育部

轉型正義教育

## 國發會

促進轉型正義基金之收支保管  
及運用、政黨政治檔案審定  
(政治檔案條例規定權責)

# 挑戰與展望

## 時間

充足推動轉型正義任務之資源  
(預算、人力、訓練)

## 跨部會協調合作

行政院「推動轉型正義會報」統合、協調及督導  
輔以「人權及轉型正義處」與各部會  
參照促轉會任務總結報告，落實轉型正義工作

## 對威權體制反省

調和各機關對於轉型正義  
相關法律的認知與配合

## 歧異的集體歷史記憶

理解社會不同群體之歷史情感、帶領社會討論